

臺北市政府青年局
114年度「青春起航—社團事務培訓營」
報名簡章

114年9月26日訂定

一、 活動主旨：

為鼓勵高中職及大專院校青年積極參與學生社團活動，強化問題解決思維，培養青年認識社會與認識自己，規劃辦理旨揭營隊，透過團隊合作、實務演練及密集課程訓練，全方位提升社團經營領導能力！

二、 活動特色：

- (一) **專業師資與多元主題：**本營隊挑選出高中及大專院校社團幹部都會用到的核心能力：「企劃行銷」、「社群影像」、「溝通表達」、「生涯定向」等面向，邀請專業講師進行講授，透過經驗分享與實作演練，培養策略思考能力。
- (二) **校園社團與實務接軌：**鼓勵同學準備已經遇到的社團經營問題，帶到營隊進行案例研析，將學習與社團任務相結合，除了促進學員間的交流，更提升實戰能力。
- (三) **促進自我成長與社會認知：**培訓營不僅提升社團幹部的技能，更鼓勵青年探索自我潛能，除了增強對社會責任和公共事務的理解，也帶領同學培養初入職場軟實力，為未來發展奠定基礎。

三、 活動目標：

- (一) **建立承擔責任的能力：**欲擔任社團幹部，必須肩負社團營運和延續等等任務，透過培訓，將以更成熟的態度重新檢視自己的角色。
- (二) **提升問題解決思維：**透過活潑的課程設計，訓練同學在面對實際問題時的分析與解決能力。
- (三) **培養新世代幹部所需技能：**透過有實務經驗的講師拆解案例，讓社團經營不在只是抽象的理論，而是讓每位參與者都能擁有「帶著走」的技能。
- (四) **促進各校社團幹部的交流：**透過經驗交流與反思，可以讓社團同學彼此學習成長，甚至成為夥伴關係，奠定未來合辦活動的基礎。

四、 參加對象：

- (一)設立於臺北市之公私立高中職學生及大專院校學生社團及自治組織幹部、一般社員，或對社團經營有興趣之在學青年參與。
- (二)預計開放報名80人，高中職及大一至大二同學優先錄取。

五、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青年局。

六、活動日期：114年11月1日(星期六)、11月2日(星期日)。

七、活動地點：臺北市先鋒國際研發大樓(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46號)-4樓401教室。

八、報名費用：免費。

九、報名方式：

(一)報名網址：

- .1 本局網路報名系統：https://tpyd.pse.is/club_camp
- .2 Google 表單：<https://forms.gle/fXScZ42pnDQXv3Vy7>
- .3 ACCUPASS 報名表單：https://www.accupass.com/go/club_camp
- .4 賦能港：<https://eporttw.com/s/VjdDlf>

(二)報名期限：即日起至114年10月24日(星期五)截止。

(三)錄取通知：額滿為止，以收到錄取信件為準。

十、認證：結訓將發予營隊結訓證書，可供學習歷程檔案使用。

十一、課程規劃：

日數	時段	課程活動	講師
11/1	09:00-09:30	報到	
	10:00-12:00	專案直通車：從構想到執行，提案全勝 【企劃】從構想到執行，讓你的提案無往不利！	于亦知—學習家有限公司共同創辦人
	11:30-12:30	午餐與午休	
	13:30-15:30	青春社團的行銷藍圖 【行銷】用創新策略吸引目光與參與！	褚若堯—EXP 創環國際品牌顧問品牌策略總監
	15:30-17:00	從鏡頭到共鳴 【社群自媒體】拍出能代表社團的精彩故事！	賴一如—IG 人氣創作者

	17:00-	簽退賦歸	
日數	時段	課程活動	講師
11/2	9:30- 10:00	報到	
	10:00- 11:30	掌握帶風向的話術 【溝通表達與主持】運用表達激發參與熱度！	張靖玄—入圍「客聲獎」節目主持人
	11:30- 13:00	午休時間	
	13:00- 15:00	挖掘你的生涯定向 【生涯】社團經驗成為人生能量！	張雅期—國際生涯發展協會認證講師
	15:00- 15:10	休息時間	
	15:10- 16:10	議題討論與發表	主持人及各組組長
	16:10- 16:40	綜合交流	
	16:40-	簽退賦歸	

*備註：營隊行程將視當日實際情況彈性調整。

十二、 注意事項：

參與活動期間應尊重個別差異、性別多元、他人與自己之身體自主，避免以不受歡迎之言詞、行為，騷擾或侵害他人；並應遵守性別平等教育法、性騷擾防治法、跟蹤騷擾防制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等相關法令之規定。

十三、 承辦單位聯絡方式：

- (一) 聯絡人：臺北市政府青年局黃先生。
- (二) 聯絡電話：02-2351-4078#1121

(三) 聯絡信箱：ar5804@gov.taipei

歡迎各位追蹤青年局社群，即時掌握更多活動資訊！

青年局 FB：<https://www.facebook.com/tpydfb>

青年局 IG：<https://pse.is/6cpxqz>

附件一、法定代理人同意書（未滿18歲者須檢附）

臺北市政府青年局
114年度「青春起航—社團事務培訓營」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1. 活動日期：114年11月1日（星期六）、11月2日（星期日）
活動地點：臺北市先鋒國際研發大樓4樓401教室（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46號4樓）

2. 活動流程：

114年11月1日、11月2日	攜帶文件
第一日報到：09：30 課程(含午餐)：10：00-17：00 第二日報到：09：30 課程(含午餐)：10：00-16：40	1. 證件(學生證或身份證或健保卡)。 2. 法定代理人同意書(未滿18歲者)。

3. 活動聯繫人：臺北市政府青年局 黃先生

4. 聯絡電話：(02)2351-4078轉1121

-----回收聯-----

114年度「青春起航—社團事務培訓營」法定代理人同意書

本人知悉且同意未成年人_____（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出生、身分證字號：_____）參加114年11月1日、11月2日臺北市政府青年局所舉辦之114年度青春起行—社團事務培訓營活動，並督促上未成年人遵守相關權利與義務之規定。並同意活動中進行側拍（如有不便可提前告知將進行調整），照片僅供成果報告及事後發表花絮使用。

本人已詳閱上述說明，特立此同意書為憑。

☐ 父 ☐ 母 ☐ 監護人 姓名： _____ （簽名） 聯絡電話： _____	☐ 父 ☐ 母 ☐ 監護人 姓名： _____ （簽名） 聯絡電話： _____
--	--

備註：法定代理人為父母者，均須簽名同意；父母任一方單獨行使對於未成年子女權利及義務之行使或負擔者，僅該方須簽名；父母均無法行使對於未成年子女權利及義務之行使或負擔者，由監護人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